

銀行業專業人員職業資格考試銀行業法律法規與綜合能力科目

考試大綱

考試目的

通過本科目考試，測查應考人員運用銀行業的基礎知識、銀行業相關的法律法規和銀行業從業人員的基本準則和職業操守分析判斷問題、處理基本業務和解決內部治理等問題的能力。

考試內容

一、中國銀行體系概況

- (一) 中央銀行、監管機構與自律組織的職能、職責等基本內容；
- (二) 銀行業金融機構的分類、業務範圍及歷史沿革。

二、銀行經營環境

- (一) 宏觀經濟運行、經濟結構和經濟全球化對銀行經營的影響；
- (二) 金融市場、金融工具和貨幣政策對銀行業務和管理的影響。

三、銀行主要業務

- (一) 負債業務的種類、特點、業務規則及管理要求；
- (二) 資產業務的種類、特點、業務規則及管理要求；
- (三) 中間業務的種類、特點、業務規則及管理要求。

四、銀行管理

- (一) 公司治理的主體、利益相關者及信息披露要求；
- (二) 銀行資本管理的國際監管要求及我國資本監管制度；
- (三) 銀行提高資本充足率的方法；

- (四) 銀行風險的種類、風險管理的發展歷程及主要流程；
- (五) 銀行內部控制的目標、原則和構成要素；
- (六) 銀行合規管理的目標及合規管理體系的基本框架；
- (七) 銀行金融創新的基本原則及相關客戶利益保護要求。

五、銀行業監管及反洗錢法律規定

(一) 相關法律：中國人民銀行法、銀行業監督管理法、反洗錢法的有關內容；

- (二) 違反有關法律規定的法律責任。

六、銀行主要業務法律規定

- (一) 存款業務的基本原則和法律規定；
- (二) 授信業務的授信原則及法律規定；
- (三) 銀行業務禁止性規定的有關內容；
- (四) 銀行業務限制性規定的有關內容。

七、民商事法律基本規定

- (一) 民事權利主體的種類；
- (二) 民事法律行為的條件和特徵；
- (三) 代理的種類及特徵；
- (四) 有關法律制度：擔保法、公司法、票據法以及合同法的有關內容。

八、金融犯罪及刑事責任

- (一) 金融犯罪的種類及構成；
- (二) 破壞金融管理秩序罪的特徵及相關刑事責任；
- (三) 金融詐騙罪的特徵及相關刑事責任；

(四) 銀行業相關職務犯罪的特徵及相關刑事責任。

九、銀行業從業基本準則及職業操守的內容及相關規定

(一) 《銀行業從業人員職業操守》；

(二) 銀行業從業基本準則；

(三) 懲戒措施。

如本考試教材內容與最新頒佈的法律法規及監管要求有抵觸，以最新頒佈的法律法規為準。

本考試大綱和考試教材是 2014 年及以後一個時期考試命題的依據，也是應考人員備考的重要資料，考試範圍限定於大綱範圍內，但不局限於教材內容。